公司代码：600328　　公司简称：中盐化工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盐化工	600328	兰太实业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云泉	孙卫荣
电话	0483-8182016	0483-8182016
办公地址	内蒙古阿拉善左旗乌斯太镇阿拉善经济开发区	内蒙古阿拉善左旗乌斯太镇阿拉善经济开发区
电子信箱	ltzqb@lantaicn.com	ltzqb@lantaicn.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4,323,094,845.08	13,388,895,102.71	6.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056,573,150.87	6,495,404,596.50	8.6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721,894,642.76	3,882,972,458.19	47.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9,136,706.87	104,678,709.98	634.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45,780,834.58	100,402,707.54	642.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4,923,205.46	693,653,786.55	46.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24	1.730	增加9.510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031	0.1128	611.9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031	0.1128	611.97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6,93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6.09	537,195,516	398,052,972	质押	51,79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价值动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1.05	10,081,182	0.00	无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0.76	7,321,850	0.00	无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科创主题3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0.62	5,935,646	0.00	无	0.00
冯建屏	境内自然人	0.54	5,147,267	0.00	无	0.00
郑潇潇	境内自然人	0.52	4,937,800	0.00	无	0.00
计平	境内自然人	0.47	4,531,500	0.00	无	0.00
吴雪峰	境内自然人	0.37	3,509,100	0.00	无	0.00
陈能依	境内自然人	0.37	3,502,100	0.00	无	0.00
麦荣伙	境内自然人	0.31	2,952,300	0.00	无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6.09%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1.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集盐、盐化工、医药保健产品等生产及销售为一体的综合性企业，主营业务为以精制盐、工业盐等为代表的盐产品；以金属钠、氯酸钠、三氯异氰尿酸等为代表的精细化工产品；以纯碱、烧碱、电石、PVC、糊树脂、氯化铵为代表的基础化工产品；以苁蓉益肾颗粒、复方甘草片、维蜂盐藻等代表的医药、保健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2.经营模式

公司遵循"盐为基础、横向拓宽、纵向延伸、科学发展"的思路，坚持不懈地推进管理变革和技术创新，努力寻求产业升级和多元化发展道路，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目前已发展成为横跨内蒙古、青海、江苏、江西四省（区）七地的盐与盐化工企业，未来公司将建设成为"生产环境清洁优美、资源利用节能减排、收入利润持续增长、股东员工共同受益"的中国西部一流的循环经济盐化工基地。公司主要采用生产销售型经营模式统筹安排；原材料采购以招标采购和比价采购为主；化工产品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贸易为辅；医药产品销售模式主要为普药大流通分销模式、新药招商代理加学术推广模式、保健品区域代理加品牌推广模式。

3.行业情况

（1）盐行业：国内原盐生产企业180多家，产能约11,458万吨，产量预计9,700万吨，装置利用率85%，同比提升3%。下游主要分布在烧碱、纯碱等行业。公司2个盐湖分别位于内蒙古和青海，原盐储量约2亿吨；主要为公司盐化工产品提供生产原料，外销客户限于公司周边，区域优势明显。一二季度原盐受成本上涨和下游需求增加影响，价格稳定上行，尤其是两碱都在扩产，对原盐需求增加。公司所在区域内需求量约1,882.55万吨，其中工业盐1,814万吨，食用盐68.55万吨。

（2）精细化工行业

①金属钠：2021年全球金属钠产能装置约17.85万吨。其中，国外2.8万吨，国内15.05万吨。金属钠行业全年平均开工率93%，同比2020年上升14%。公司金属钠产能6.5万吨，占国内产能的43.19%，规模与技术优势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全球金属钠表观需求量为14万吨左右，消费领域集中在靛蓝粉和医药中间体（硼氢化钾/钠、甲醇钠、叔丁醇钠、ABL、甲氧苄啶、氢化钠等）行业，占比分别为25.87%和73%，少量用在多晶硅领域。2021年上半年，金属钠行业平均开工率在94%左右，产量约7.49万吨，同比增幅19.08%。国内需求平稳增长，价格比较稳定；国际市场受疫情反复、海运费上涨等因素影响，贸易成本大幅增加，需求明显萎缩。

②氯酸钠：全球氯酸钠产能约430万吨，其中，国外约335万吨，主要分布在北美、欧洲等地区，国内产能约95万吨，其中单独装置氯酸钠产能54万吨，复合生产装置产能约41万吨。下游主要集中在纸浆与亚氯酸钠、高氯酸钾、水处理等应用领域。公司本部及参股子公司氯酸钠产能16万吨，占国内产能的29.62%。2021年上半年国内氯酸钠产量约为18.69 万吨左右，同比去年减少2.05万吨，降幅9.89%；表观需求量为19.79万吨，同比去年减少1.39万吨，降幅6.56%。公司产品销售主要覆盖陕、蒙、宁、鲁、豫、京、津、冀及东北地区；下游主要分布在亚纳、纸浆、染料等行业。

（3）基础化工行业

①纯碱：截止2021年6月底，国内纯碱总产能3,299万吨，其中在产产能3,154万吨，去年至今停产产能135万吨。公司纯碱产能240万吨，占国内产能的7.27%。产品覆盖冀、豫、晋、陕、川、沪、赣等区域；下游主要分布在玻璃、氧化铝、无机盐、医药、味精等行业。2021年下游需求持续好转的带动下，价格呈现上行趋势，现已创历史新高。

②聚氯乙烯树脂(PVC)：国内聚氯乙烯现有产能约为2,575万吨，2021年净增产能142万吨。公司聚氯乙烯树脂产能40万吨，产能规模属中等行列。自年初至今，国内PVC受原材料价格上涨、"能源双控"等因素影响，价格逐渐爬升，现已处于较高水平。PVC下游对接塑料加工行业，涉及众多塑料加工行业中的产品，以型、管材占比最大。在家装、塑料包装、医用等领域增速可观。

③糊树脂：目前，国内糊树脂产能约为139万吨，主要生产企业15家，产能均不超过20万吨。公司糊树脂产能8万吨，占全国总产能的5.76%。糊树脂主要用于医疗手套、人造革、搪胶玩具、滴塑商标、油漆涂料等领域，其中医疗手套和人造革占比超过50%。2020年受疫情爆发影响，手套制品需求激增，糊树脂价格大涨。2021年，随着疫情缓解，需求回归正常，售价也恢复到疫情前的水平。

④烧碱：2021年我国烧碱主要生产企业157家，总产能约4,470万吨，较去年新增205万吨，退出115万吨，产能净增长90万吨。2021年上半年，国内氯碱行业除正常检修外，行业开工负荷相对正常，平均开工率79.41%，同比提升了2.86%。上半年烧碱产量约1,926万吨，同比增长10.8%；表观消费量约1,860万吨，同比增加12.05%。报告期内，国内烧碱开工负荷较高，下游需求平淡，整体处于供大于求的状态。

⑤氯化铵：国内氯化铵总产能约1,600万吨，截止2021年上半年，国内氯化铵总产量为680万吨，较2020年同期增长4.6%。4月份，由于国际尿素价格的持续走高，5月下旬氯化铵开启上涨行情。公司子公司中盐昆山氯化铵产能65万吨，产品主要销售区域为江苏、安徽、东北等地区，下游主要需求来自于肥料等行业。

（4）医药行业：公司医药、保健品产业板块规模较小，主要经营的处方药有苁蓉益肾颗粒和复方甘草片，部分恢复生产品种及盐藻系列保健产品。以地区特有的苁蓉、甘草及吉兰泰盐湖养殖的杜式盐藻为主要原材料研制而成，较有特色，区域内拥有一定的市场知名度。

3.2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源优势：公司拥有位于内蒙古阿拉善盟的吉兰泰盐湖的全部及位于青海省柴达木盆地的柯柯盐湖的部分资源，储量约2亿吨，为公司盐化工产业提供了原材料保证。同时，主要产品生产基地内蒙古西部及青海德令哈地区煤炭、电力、石灰石资源丰富，为公司发展提供了优质可靠的资源保障，区位优势造就了较低的劳动力和能源成本。

2.规模优势：公司生产装置先进，部分产品产能位居行业领先地位。公司拥有世界产能最大的金属钠生产线；全国单套产能最大的氯酸钠生产线；被列入国家863计划项目的核级钠生产线；拥有技术领先、产能240万吨、位居国内前列的纯碱生产能力。

3.产业链优势：公司采用盐电解生产金属钠、氯酸钠、烧碱，氨碱法、联碱法生产纯碱、氯化铵，采用电石法生产PVC及糊树脂，拥有"盐－煤（电）－精细化工产品"、"盐－石灰石－煤（电）－纯碱－氯化铵"、"盐－煤（电）—电石－烧碱－PVC"的一体化循环经济产业链，且高分子公司可以利用氯碱化工提供的氯乙烯单体生产糊树脂产品。完整的产业链能够有效降低生产成本和对部分原材料的依赖，提升生产经营的效率，增强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4.品牌优势：公司盐及盐化工产品质量过硬、信誉良好。"银湖"牌精制盐是国内同类产品首个通过绿色认证的"绿色食品"；"阿瑞美"牌食用纯碱经中国绿色食品发展中心许可使用"绿色食品标志"，是国内首家通过认证的食用碱；金属钠的"国邦"商标、纯碱的"阿瑞美"商标、精制盐的"银湖"商标被认定内蒙古自治区著名商标；"昆仑雪"牌纯碱获得青海省省级著名商标荣誉称号；还可授权使用集团公司"中盐"品牌，利用中盐集团在全国的影响力扩大产品销售市场。

5.技术优势：金属钠生产工艺采用前"美国杜邦"的先进技术，经过多年消化吸收，与国内同行业相比，生产工艺成熟可靠，直流电耗、电效、盐耗均达到领先水平，已成为世界最大的制造商；氯酸钠采用加拿大ERCO公司的成套关键工艺技术，采用低温真空蒸发结晶技术，生产稳定可靠，节能效果好，产品指标优于国内同行企业；纯碱生产装置集中选用了国内外先进技术和关键设备，各种消耗指标达到国内领先水平；氯碱工艺采用世界最先进的离子膜电解工艺，片碱采用行业领先的生产技术，糊树脂采用国内外先进的微悬浮聚合法技术，保证了产品质量的稳定；盐藻系列产品自主研发能力不断提高。

3.3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集团公司"创新、变革、竞争、共赢"的战略方针和"建设优秀化工企业"的战略目标，坚持"深化改革、精益求精、提质增盈、行业引领"的经营方针，以"改革三年行动"为切入点，以加强企业管理体系和管理能力建设为主线，锲而不舍促发展，心无旁骛抓管理，奋力推进企业高质量发展。经过不懈努力，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7.22 亿元，同比上升47.36%；实现净利润8.56亿元，同比上升554.53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随着新冠疫情好转，下游产品需求旺盛，在煤炭等原材料价格高企的情况下，公司积极推进糊树脂等新项目投产达效，持续优化生产组织，充分释放产线产能，不断提升产品工艺技术水平，持续强化对标对表降本增效，不断提升公司自身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上半年聚氯乙烯、糊树脂、纯碱等主营产品量价齐升，公司整体效益水平大幅提升，主营业务收入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大幅提升。

（二）主要产品经营情况

聚氯乙烯生产21.33万吨，完成年计划的52.01%；销售20.66万吨，完成年计划的50.40%。烧碱生产18.80万吨，完成年计划的52.22%；销售18.16万吨，完成年计划的50.43%。成品盐生产49.91万吨，完成年计划的49.91%；销售61.98万吨，完成年计划的51.65%。糊树脂生产4.04万吨，完成年计划的53.85%；销售3.59万吨，完成年计划的47.88%。纯碱生产125.19万吨，完成年计划的49.79%；销售126.15万吨，完成年计划的48.37%。金属钠生产2.90万吨，完成年计划的48.31%；销售2.97万吨，完成年计划的49.58%。氯酸钠生产5.04万吨，完成年计划的50.44%；销售5.21万吨，完成年计划的52.06%。复方甘草片生产315.69万瓶，完成年计划的45.10%；销售277.53万瓶，完成年计划的39.65%。苁蓉益肾颗粒生产129.09万盒，完成年计划的40.34%；销售123.31万盒，完成年计划的32.45%。

（三）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用科学手法强化管控，稳定生产、提质增盈

公司紧紧咬定年度目标任务，生产系统持续狠抓"三项纪律"（工艺纪律、设备纪律、劳动纪律）管理，严格用化工理念和手法强化生产管理，统筹布局及时优化生产组织，对照年初确定的目标任务挂图作战，定期专题分析产销计划和经营指标，报告期内，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任务，各生产装置实现安全、稳定运行，为完成全年目标任务打牢了基础，迈出了稳健步伐。

2.强责任、守红线，安全环保管控能力不断增强

公司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国资委、各级政府和集团公司一系列安全环保工作部署及要求，层层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有序开展安全生产三年专项整治工作，持续落实安全管控措施。同时，全面落实环境保护各项工作，各单位环保设备设施投运率均在95%以上，废气、废水排放监测浓度日均值均达到国家排放标准要求，完成各厂废气、废水、噪声以及厂界无组织现场取样、监测以及废气、废水在线监测设备比对工作，各项污染物指标均达标，报告期内，未发生较大安全生产事故及环境污染事件、事故，公司安全环保形势总体保持稳定。

3.精准研判市场，多措并举推动营销工作持续发力

营销系统全力克服国外疫情反复和中美贸易摩擦加剧影响等内外部诸多不利影响，充分发挥优势、激发动力，优化营销资源、扩大优质增量，重点实施以"增销增效"为目标的营销策略，提升统筹利用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的能力水平，各产品市场布局得到了进一步优化，公司产品整体核心竞争力、市场影响力、抗风险能力有了显著的提高。

4.强技术、提质量，加快推进项目建设进程

深刻认识项目建设为生产服务理念，充分利用技术优势，持续加大科技投入，加快推进金属锂技术研究与示范项目、糊树脂二期等重点项目建设工作，并成立工程质量管控监督组，重点对施工过程中的工程质量、隐蔽工程，工程签证，工程质量关键节点等进行监督检查，下发相关工程质量通报督促整改，努力提升公司工程质量管控能力，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5.控预算、把流程，运营成本和经营风险持续降低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日常经营管理中发生的实际问题，对症下药，制定下发相关通知，有效提升预算管控能力，充分发挥预算导向职能。及时梳理业务流程和关键节点风险情况，推进财务制度建设，优化业务流程，提升财务管理水平，防范制度风险。同时，加强资金管理，压紧压实"两金"任务，压减公司带息负债，加大对投资、担保、大额资金往来等事项的监控和对子公司的财务指导及管控，通过加强资金集中管控力度，强化贷款业务协同等措施，保障生产经营资金有序收支，保证资金链安全，企业抗风险能力显著增强。

6.抓管理、强基础，企业运营管理成效显著

公司以"整合管理资源、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管控效率"为主要目标，持续发挥资产重组壮大后的协同效应，紧紧围绕中心工作，在企业管理、信息保障、员工培训等方面加大管控力度，完成了数据发票管理软件、OA系统以及ERP-NC整合优化系统的正式上线运行。同时，持续推动内部各项管理工作有效落实，合同、证照、诉讼各项法务审计工作合规运行，后勤工作保障有序，安全生产信息化、智能化、标准化管理稳步推动，通过调整定价模式、创新激励策略、优化采购流程等有效手段高效推进物资采购业务，产、供、销、人、财、物各项管理要素持续优化，公司内部制度化、规范化、标准化运营管理水平不断提高，管理效能和规范化运营水平持续提升。

7.非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情况

①氯碱化工10万吨片碱装置项目：项目批复总投资4,877.00万元，该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工程全部转固，现运行正常。

②盐碱分公司4#原液库项目：项目批复总投资4,909.15万元，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完成投资3,768.1万元。目前，该项目正在按计划实施。

③电解生产金属锂技术研究与示范项目：项目批复总投资2,589.27万元，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完成投资1,692.46万元。目前，该项目硬件设施已完成，项目验收、开工方案审批等软件设施正在进行中，项目进度正在按计划实施。

④昆仑碱业重碱、清灰系统新增离心机节能增效技术改造项目：项目批复总投资2,776.5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完成投资2,200万元。目前，该项目正在按计划实施。

⑤氯碱化工DCS 合规升级改造项目：项目批复总投资2,496.01万元，截至报告末期累计投资897.09万元，目前该项目正在按计划实施。

⑥氯碱化工220KV变电站改扩建项目：项目批复总投资13,628.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完成投资4,569.88万元，主体设备已完成定标，土建工程已开工，正在按进度计划实施。

⑦吉兰泰盐湖湖盐开采工艺技术改造项目：项目批复总投资1,550.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完成投资16.8万元。目前设计方案已评审，设计图纸评审评审后正处于修改完善阶段，完成总工程量的10%。该项目正在按计划实施。

⑧兰太钠业DCS搬迁改造项目：项目计划投资2,391.98万元，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完成投资229.1万元。目前，控制室施工图设计已完成，该项目正在按计划实施。

8.公司股权投资及非公开发行情况

公司于2021年7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摘牌受让青海发投碱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暨签署附条件生效的〈产权交易合同〉的议案》。青海国投将其持有的发投碱业100%股权在北交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公开挂牌转让底价为283,000.00万元。公司已通过公开摘牌方式受让该挂牌股权。目前，本次收购尚在履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反垄断局经营者集中审查程序，尚未交割。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批准〈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等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公司在规定的有效期内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280,000.00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收购发投碱业100%股权。

（四）存在的问题与解决措施

问题1：安全环保方面，国家和地方政府监管标准的差异化，为公司安全环保管理工作提出更高的要求。采取措施：严格按照国家新的安全法律法规，进一步规范公司安全工作内容和工作标准，做好安全生产各项工作；积极推动公司安全标准化体系建设，并结合当前安全环保形势和公司实际，适时调整下半年度安全工作思路及工作重点；紧紧依靠技术和管理创新推进安全发展，形成科技创新和管理创新双驱动的安全工作格局，确保公司安全形势稳定；持续加强在环保建设方面新技术的应用和新设备的投入，持续提升生态环境保护管理能力，消除环境污染风险。

问题2：各产业板块还存在制约生产稳定运行的短板和瓶颈问题。采取措施：全方位优化整合，有效推进科学化管控系统和自动化提升项目，持续加快公司自动化升级、智能化制造以及工业互联网的应用步伐，强化昆仑碱业、中盐昆山内部管控，进一步巩固和发展纯碱行业的竞争优势；医药板块通过优化生产组织方式和管控流程，进一步降低运营成本，采取灵活的经营和销售模式，提高经济效益。逐步突破制约生产稳定运行的短板和瓶颈问题，持续提升生产运行的自动化水平，持续提升稳产、高产、安全生产水平，进一步增强公司内生发展动能，确保在稳中求发展、增效益。

（五）2021年下半年重点工作与保障

一是重落实，整合优势资源，加快改革步伐，进一步提升公司高质量发展水平。精心制定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持续以公司战略决策任务为遵循，深入研究经营发展规划和方向定位，加大与各科研院所、行业协会、的工作沟通，分析经济发展形势、政策变化走势、行业发展态势等要素，推进各单位将年度指标与年度预算指标、考核任务紧密结合，确保公司"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落实落地。以"双百行动"、"对标世界一流管理提升"为切入点，持续推进公司规章制度"废改立"，确保全面完成国企改革相关工作任务。持续贯彻新发展理念，持续加强科技创新力度，发挥"产学研"科研平台的作用，加大自主研发和成果转化应用的科技创新研发体系，提高协同创新水平，努力提升公司科技成果转化率。

二是压责任，严守红线底线，筑牢生产运营根本，保障企业安全稳定运行。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各项安全环保政策法规，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深化"工艺纪律、设备纪律、劳动纪律"管理，健全安全风险分级管控机制，完善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强化危险化学品安全运输管理，推动公司安全生产治理体系现代化，降低现场安全风险和事故事件发生率，持续推进"平安央企"建设工作。按照"精准治污、科学治污"的环保要求，以问题为导向，进一步细化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制度体系和责任体系，持续加强在环保建设方面新技术的应用和新设备的投入，持续提升生态环境保护管理能力，消除环境污染风险，努力提升公司生态环境保护管理能力和治理能力。

三是稳生产，补齐运营短板，突破技术瓶颈，进一步增强公司内生发展动能。全方位优化整合，有效推进科学化管控系统和自动化提升项目，持续加快公司自动化升级、智能化制造以及工业互联网的应用步伐，逐步突破制约生产稳定运行的短板和瓶颈问题。在关键技术攻关上，要以开放的姿态与各类高校、科研院所加强合作，挖掘和用好自身技术资源，勇于探索创新，持续推进项目建设，想方设法攻克制约各产业板块的安全环保、生产电力系统等一系列瓶颈问题，保障公司安全稳定运行；发挥自身行业优势，进一步贯彻绿色发展理念，组织制定节能、低碳、绿色发展行动方案，为"十四五"期间公司的低碳、绿色发展提供参照。

四是拓市场，优化区域布局，灵活调整营销策略，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盈利能力。继续保持清醒头脑，既看到经济变化的复杂性，也要充分认识到和用好增收增效关键窗口期，各产品销售工作密切关注国际国内政策变化，统筹利用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的能力，把握市场机遇，积极调整销售策略，科学合理调节外销量，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市场价值，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开拓更广阔的空间，实现企业利润最大化。

五是强管理，优化体制机制，提高管理效能，持续提升公司经营质量和规范化运营效率。

通过考核方式调整和创新，经营业绩考核要有新的突破，充分体现"收入靠进步、收入靠贡献、收入靠业绩"的分配原则。强化信息化管理，推动ERP-NC、OA办公系统持续改进，持续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着力加强现场改善能力，持续做好现场改善工作，切实提高公司现场管理整体水平。着力优化管理流程，坚持预算的指标优化和刚性考核，严格控制费用支出、非生产性支出和预算外支出，不断降低运营成本，提高管理效能和规范化运营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内蒙古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内蒙古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发布《内蒙古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工信厅关于调整部分行业电价政策和电力市场交易政策的通知》（内发改价费字〔2021〕115号），内蒙古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内蒙古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明确部分行业执行差别电价和阶梯电价加价标准的函》（内发改价费函〔2021〕131号），对电解铝、铁合金、电石、烧碱、水泥、钢铁、黄磷、锌冶炼8个行业电价政策和电力市场交易政策进行了调整。公司全资子公司氯碱化工电石产品在本次电价调整范围内。针对以上政策，公司于2021年3月16日发布《关于部分产品电价调整的公告》（（临）2021-012）。

我公司电石装置是生产PVC的原材料配套装置，不属于单独的电石行业，公司已就"部分行业执行差别电价和阶梯电价加价"事宜正在同相关单位进行沟通协调，争取获得相关减免或优惠政策，因减免或优惠政策能否获批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已对电石生产用电全额计提了差别电价，上半年累计计提1.1亿元，目前尚未支付。

3.4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5,721,894,642.76	3,882,972,458.19	47.36
营业成本	4,203,282,428.84	3,352,857,071.51	25.36
销售费用	76,760,921.69	70,347,864.05	9.12
管理费用	183,019,342.00	155,385,568.03	17.78
财务费用	89,088,330.67	109,782,582.45	-18.85
研发费用	113,236,635.30	3,261,723.00	3,371.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4,923,205.46	693,653,786.55	46.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5,776.19	-375,778,360.69	-100.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5,317,983.47	8,215,996.16	-11,240.68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一是本期随着新冠疫情好转，对公司业务影响逐渐趋缓，主要产品聚氯乙烯、纯碱、烧碱、氯酸钠等销量同比增加；二是公司新增4万吨糊树脂项目投料生产，销量同比增加；三是受市场环境影响，主要产品聚氯乙烯、糊树脂、纯碱等价格同比上涨；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一是本期公司纯碱、糊树脂、氯化铵等产品产量同比增加；二是炭材等原材料价格同比上升；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广告费、职工薪酬等同比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安全生产费、职工薪酬等同比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偿还到期债务，带息负债规模下降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上年同期受疫情影响，公司研发项目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全面展开。本年公司在对现有产品及技术升级改造的基础上，加大了科研投资力度，加强了研发团队的建设，拓展了研发方式，加速了研发创新；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上半年经营状况良好，经营积累现金净流量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上期支付购买标的公司对价款6.25亿元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一是本期公司财务状况良好，偿还带息负债增加；二是上期收到募集资金款项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654,439,948.16	4.57	588,651,235.89	4.40	11.18	
应收账款	245,712,706.98	1.72	131,875,154.54	0.98	86.32	
应收款项融资	2,053,300,066.43	14.34	1,083,587,031.92	8.09	89.49	
预付款项	94,617,663.26	0.58	52,037,191.90	0.39	58.61	
其他应收款	51,029,582.27	0.36	42,987,591.91	0.32	18.71	
存货	798,451,511.86	5.57	689,786,967.86	5.15	15.75	
持有待售资产	-	-	80,192,844.72	0.60	-100.00	
其他流动资产	6,179,500.45	0.04	89,937,253.20	0.67	-93.13	
长期股权投资	307,478,000.78	2.15	300,139,645.28	2.24	2.44	
投资性房地产	24,244,157.74	0.17	24,766,014.70	0.18	-2.11	
固定资产	8,442,935,553.92	58.98	9,354,946,109.02	69.87	-9.70	
在建工程	140,719,707.24	0.98	237,142,611.30	1.77	-40.66	
使用权资产	846,347,534.13	5.88	-		-	
无形资产	481,850,343.96	3.36	516,731,618.30	3.86	-6.75	
长期待摊费用	5,177,296.53	0.04	6,754,268.25	0.05	-23.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0,681,274.66	0.72	105,213,824.12	0.79	-1.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425,900.90	0.19	32,277,639.80	0.24	-15.03	
短期借款	831,611,111.10	5.81	1,435,532,756.43	10.72	-42.07	
应付票据	838,981,772.22	5.86	931,707,174.72	6.96	-9.95	
应付账款	2,164,896,499.33	15.11	1,515,616,038.37	11.32	42.84	
合同负债	672,766,612.65	4.70	342,311,093.41	2.56	96.54	
应付职工薪酬	188,447,758.70	1.32	105,597,146.30	0.79	78.46	
应交税费	230,949,418.87	1.61	159,672,223.51	1.19	44.64	
其他应付款	472,336,666.98	3.30	701,575,856.81	5.24	-32.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8,362,849.09	2.57	399,285,644.50	2.98	-7.74	
其他流动负债	92,705,461.36	0.65	43,406,989.32	0.32	113.57	
长期借款	580,000,000.00	4.05	495,000,000.00	3.70	17.17	
租赁负债	147,889,221.81	1.03	-		-	
长期应付款	-	-	158,258,485.03	1.18	-100.00	
递延收益	109,948,354.24	0.77	116,119,200.16	0.87	-4.45	

其他说明

1.本期期末应收账款较上年期末数增加86.32%，主要原因为：本期赊销增加；

2.本期期末应收款项融资较上年期末数增加89.49%，主要原因为：本期经营收益增加所致；

3.本期期末预付款项较上年期末数增加58.61%，主要原因为：本期预付原材料款项增加；

4.本期期末持有待售资产余额为0，主要原因为：本期兰太煤业已处置完成；

5.本期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期末数减少93.13%，主要原因为：本期留抵的增值税和预缴企业所得税减少；

6.本期期末在建工程较上年期末数减少40.66%，主要原因为：本期在建项目部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已转固；

7.本期期末使用权资产较上年期末数增加，主要原因为：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调减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调增使用权资产；

8.本期期末短期借款较上年期末数减少42.07%，主要原因为：本期偿还短期借款所致；

9.本期期末应付账款较上年期末数增加42.84%，主要原因为：本期应付原料款增加；

10.本期期末合同负债较上年期末数增加96.54%，主要原因为：本期预收商品款增加；

11.本期期末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期末数增加78.46%，主要原因为：本期部分计提社保及工资尚未支付所致；

12.本期期末应交税费较上年期末数增加44.64%，主要原因为：本期效益增加，所得税、增值税等增加；

13.本期期末其他应付款较上年期末数减少32.67%，主要原因为：本期应付兰太煤业股权转让款、工程款、维修费等减少所致；

14.本期期末其他流动负债较上年期末数增加113.57%，主要原因为：待转销项税额增加；

15.本期期末租赁负债增加，长期应付款较上年期末数减少，主要原因为：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将应付融资租赁款调至租赁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董事长：李德禄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0328　　证券简称：中盐化工　　公告编号：（临）2021-059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1年8月13日将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传真或书面的方式送达与会人员，2021年8月24日在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8名，董事龙小兵、屈宪章先生因工作原因不能到会，委托董事周杰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李德禄先生主持。

经与会董事逐项审议并举手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公司2021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投资建设内蒙古兰太钠业有限责任公司金属钠电解槽自动化作业系统推广应用项目议案》

（一）项目投资概述

内蒙古兰太钠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兰太钠业"）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兰太钠业制钠技术经过多年的技术消化吸收及改造，生产工艺日趋成熟，生产规模逐步扩大。但电解车间还采用人工作业方式完成电解槽下盐量控制，生产工艺过程自动化程度较低；同时现场作业环境温度高，对安全管理要求高。为提高电解槽自动化水平，减小人工劳动强度、降低人员作业风险，兰太钠业拟实施金属钠电解槽自动化作业系统推广应用项目，对电解槽推广使用自动下盐、自动刮刀、自动搅刀系统。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项目投资不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项目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兰太钠业金属钠电解槽自动化作业系统推广应用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内蒙古兰太钠业有限责任公司

3、项目建设内容：在现有制钠电解槽装置安装自动刮刀系统、自动搅刀系统、自动下盐系统、PLC自动控制系统，及相应的配套设施，实现电解槽下盐系统、刮刀系统和搅刀系统整体自动控制。

4、项目投资概算：本项目总投资1,125.77万元，资金全部由企业自筹。

5、项目建设周期：9个月。

（三）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安全管理需要：电解车间现场作业环境温度高，操作人员要穿戴厚重的隔热服、头套、口罩站在电解槽上进行下盐量调节，刮刀、搅刀的操作，对安全管理要求高，需自动化改造。

2、提高兰太钠业整体自动化水平。本项目的实施，将提高兰太钠业整体自动化水平，对金属钠电解车间工艺操作控制、产品质量管理、人员安全风险、生产成本控制等全面提升。

（四）项目风险分析及防范

1，政策风险分析及防范措施

电解槽作业实现自动化和机械化，顺应现代工业发展的方向，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产业。项目在政策上无风险。

2，技术与工程风险分析及防范措施

本项目虽然选定了自主研发技术，但是由于各种主观和客观原因，仍然可能会发生预期不到的问题，如对技术的适用性和可靠性认识不足，将会发生控制调试时间延时等问题。这些可能使投资项目遭受风险损失。

项目在设计阶段进一步优化设备布局及技术方案，合理选用设备材料等。在施工阶段科学合理安排工程进度，优先选择技术能力强、工程经验丰富的专业公司，控制好建设投资，以求良好的运行效率，保证项目目标的实现。

（五）项目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符合国家相关安全规范，项目实施后将极大的提高电解槽自动化水平，减小人工作业劳动强度，降低人员操作风险，提高劳动生产率，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企业竞争力。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投资建设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蒸氨钙液资源化综合回收利用节水减排环保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蒸氨钙液资源化综合回收利用节水减排环保技术改造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投资建设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脱盐水站整合项目议案》

（一）项目投资概述

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氯碱化工"）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氯碱化工40万吨/年聚氯乙烯树脂装置配套建有100m3/h脱盐水站，为公司氯碱产品生产提供脱盐水，随着二期糊树脂等生产装置的投入使用，脱盐水需求量增加，脱盐水站产能已不能完全满足生产需要。为保证公司生产以及未来发展需要，公司拟新建一套200m3/h脱盐水装置，满足公司生产需要。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项目投资不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项目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脱盐水站整合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3、项目建设内容：在公司热电厂新建一套200m3/h脱盐水装置，建于化水车间东南侧。新建脱盐水厂房一座，建筑面积为1,320m2，新建配电室一座，建筑面积约160m2，结构形式均为框架结构。

4、项目投资概算：项目总投资估算为1,825.27万元，资金全部自筹。

5、项目建设周期：10个月。

（三）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该项目的建设不仅符合当前国家鼓励发展的产业政策，而且能提高污水回收率，节约能源、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企业生产效率，减少环境污染。既有明显的经济效益，又有良好的社会效益。因此本项目的建设是十分必要的。

（四）项目风险分析及防范

1、政策风险分析与防范措施

该项目的建设为配套PVC、糊树脂产品及片碱生产提供脱盐水，稳定生产，属于填平补齐项目，同时降低全厂脱盐水处理成本，符合当前国家鼓励发展的节能减排政策，在政策上无风险。

2、技术运营风险分析与防范措施

工艺采用与热电厂脱盐水站相同的工艺技术，不增加劳动定员，整合后可以实现集中管控，合理分配，增强生产区现场管理，有利于提升脱盐水装置的技术水平和管理水平，技术上风险小。

3、财务风险分析与防范措施

本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为22.29%，投资收益率为17.99%，均高于行业基准收益率，表明盈利能力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因此项目建成后将降低全厂的脱盐水成本，提高经济效益。项目投资额相对较少，企业现有盈利水平较好，自筹资金能力较强，因此财务风险较低。

4、安全环保风险分析与防范措施

项目充分利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中水，全厂污水回收率从75%提高到85%，年预计节约一次水费150万元，年减排废水16万吨，能源得到综合利用，实现节能降耗，增加经济效益，减轻对环境的污染，环境风险较小。

5、工程风险分析与防范措施

本项目实施的主要风险来源于项目工程风险，实施过程中会边建设边生产，要在施工阶段科学合理安排工程进度，优先选择技术能力强、工程经验丰富的专业公司，做好三同时管理工作。同时按公开、公平的市场竞争原则，采用公开招投标方式选择施工单位。施工单位必须具有资信好，实力强，经验丰富等特点，同时施工过程要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

（五）项目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建成后可解决目前氯碱化工及高分子公司现有及新增加装置脱盐水需求。同时通过整合，可以实现脱盐水站集中管控，合理分配，有利于提升脱盐水装置的技术水平和管理水平。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关于投资建设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电石炉增加出炉机器人项目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电石炉增加出炉机器人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关于投资建设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电石炉净化灰综合利用项目的议案》

（一）项目投资概述

氯碱化工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氯碱化工建有12台电石炉，年生成净化灰量约为 6.8 万吨，目前主要的处置方式为填埋。净化灰中含有固定碳、氧化钙、金属镁等，具有助燃作用，有较好的利用价值。为了降低环保成本，实现循环经济，资源再利用，公司拟投资建设氯碱化工电石厂电石炉净化灰综合利用项目，采用氮气密闭输送的方式，将电石炉净化灰输送至合作单位分解炉内燃烧使用。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项目投资不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项目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电石炉净化灰综合利用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3、项目建设内容：在电石厂电石炉净化灰仓底部安装气力输送泵、仓顶部安装污氮除尘器，采用氮气为输送气体，通过支管路汇入总管路输送至合作单位水泥厂灰仓，利用罗茨风机将除尘灰喷入分解炉焚烧。末端氮气回收加压后送回电石厂，实现氮气循环利用，降低成本。配套建设氮气加压装置、氮气保护和输送管路、电气、自动控制系统；制氮装置、仪表空气装置利用现有装置。

4、项目投资概算：本项目建设投资为1,500万元，全部由公司自筹资金建设，主要包括：设备、管道采购费1,268万元，安装工程费100万元，控制部分95万元，工程设计与其它费用37万元。

5、项目建设周期：1年。

（三）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降低环保成本，实现资源循环利用

目前电石炉净化灰的处理方式为填埋，环保投入高且效果较差。随着新环保法的颁布，面对日益严峻的环保形势，结合国家超低排放标准的要求，实现循环经济，资源再利用，进行净化灰回收并综合利用的改造迫在眉睫。

2、减少固废处理成本，提高经济效益

采用净化灰喷吹焚烧可替代兰炭作为炭材烘干的燃料，解决了净化灰后续处理的难题，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节省净化灰运输填埋费用，节约兰炭粉末消耗。

（四）项目风险分析及防范

1、政策风险分析及防范措施

本项目建设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相关的国家法律、法规要求，符合国家关于可持续发展及循环经济发展的产业政策。项目在政策上无风险。

2、技术风险和工程风险分析及防范措施

技术方案成熟、先进，具有环保、清洁、安全、高效、全自动化程度高等多种优势，将净化灰作为生产水泥的燃料，可将净化灰回收利用，减少填埋处置等费用，且采用密闭输送系统可极大改善现场环境，整套工艺操作控制较为简单，可完全实现自动控制，降低人员劳动强度。项目在技术上无风险。

3、安全环保风险分析及防范措施

本工程的自动化水平较高，各设备的安全检测、报警、紧急停车等措施完备，既保证了机械设备的安全运行，又提高了作业人员的安全卫生水平。对有碍安全生产和职工健康的不利因素采取了防火、防机械伤害、防雷、防暑、防寒等一系列劳动安全卫生的防范措施。安全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本项目采用气力输送设备输送净化灰，输灰设备及管道密封性好，不产生新的大气污染源及污染物。同时项目也不产生废水及固体废弃物。本项目噪声污染主要来自压缩机、磁悬浮风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源强一般不超过 110dB(A)，项目优先选择新型低噪音设备，对磁悬浮风机安装隔声罩。项目环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五）项目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的实施可减少公司环保压力，减少固废处理成本，实现循环经济，实现净化灰的无害化处理和循环利用，具有良好的环保、社会和经济效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管理办法〉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关于修订〈子公司控制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关于2016年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议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107号文核准，公司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月29日向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长江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7名投资者以货币资金认购不超过10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8,913,043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9.20元，截止2016年1月29日止，公司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725,999,995.6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8,718,913.04元，募集资金净额707,281,082.56元。上述资金已于2016年1月29日全部到位，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710039号）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彦浩特分行乌素图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开立了账户号为154044590394的银行账户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斯太支行 （以下简称 "农业银行"） 开立了账号为05463201040013710的银行账户，作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专用账户（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2016年2月24日，中盐化工、保荐机构招商银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和农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三方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管理和监督等方面的责任。自协议签署之后，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履行相应职责。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及存续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专户用途	存续状态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彦浩特分行乌素图支行	154044590394	498,481,086.96	存放募集资金	本次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斯太支行	05463201040013710	208,799,995.60	存放募集资金	本次注销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的余额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预备办理销户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及相关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第八、九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0328　　证券简称：中盐化工　　公告编号：（临）2021-060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8月13日将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传真或书面的方式送达与会人员，2021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监事5名，监事韩长纯先生、程少民先生因工作原因不能到会，委托杨永红女士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议定事项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举手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根据《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上市公司2021年半年报制作及报送等相关规定，作为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后出具意见如下：

1、《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1年上半年的经营管理成果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公司2021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推选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监事会选举程少民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附件：《监事会主席简历》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25日

监事会主席简历：

程少民：男，1967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合肥四方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全环保处处长、资本运营部副部长、部长、企业管理部部长，安徽红四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证券部部长、管理部部长，中盐安徽红四方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部部长、副总法律顾问兼法规审计部部长，中国盐业总公司运营管理部二级高级经理、脱困办公室二级高级经理、脱困办公室副主任、法务风控部副部长（主持工作），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务风控部副部长（主持工作）；现任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务审计部部长、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证券代码：600328　　证券简称：中盐化工　　公告编号：（临）2021-062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1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6年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107 号文核准，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盐化工"）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月29日向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长江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7名投资者以货币资金认购不超过10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78,913,043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9.20元，截止2016年1月29日止，公司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725,999,995.6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8,718,913.04元，募集资金净额707,281,082.56元。上述资金已于2016年1月29日全部到位，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710040号）验证确认。

（二）2020年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661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8亿元，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数量不超过本次重组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即131,409,321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主承销商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由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天赪汇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鞍钢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定增全周期资产管理产品)、上海铂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嘉石大岩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大岩定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中核(浙江)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焦贵金，惠州讯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定增新机遇资产管理产品)、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何慧清、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共计21名投资者以货币资金认购。本次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21,580,547股，发行价格为6.58元/股，2020年4月20日止，共募集资金人民币799,999,999.26元，扣除承销费用（含税）人民币16,000,000.00元后，实际收到货币资金人民币783,999,999.26元，扣除其它发行费用人民币421,580.55元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83,578,418.7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G10930号）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中盐化工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作出了明确的规定，并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议通过。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一）2016年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彦浩特分行乌素图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开立了账户号为154044590394的银行账户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斯太支行 （以下简称 "农业银行"） 开立了账号为05463201040013710的银行账户，作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专用账户（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2016年2月24日，中盐化工、保荐机构招商银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和农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三方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管理和监督等方面的责任。自协议签署之后，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履行相应职责。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彦浩特分行乌素图支行	154044590394	498,481,086.96	7,252.42	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斯太支行	05463201040013710	208,799,995.60	41.83	活期
合计		707,281,082.56	7,294.25	

本期截止日余额说明：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彦浩特分行乌素图支行，账号：154044590394，该账户2021年1–6月累计发生账户管理费用350.00元、累计收到利息收入13,871.85元，2021年6月末募集资金账户结余7,252.42元。

（2）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斯太支行，账号：05463201040013710，该账户2021年1–6月累计发生账户管理费用1.00元、累计收到利息收入84.69元，2020年末募集资金账户结余41.83元。

（二）2020年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审议，同意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呼和浩特市大学东街支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开立了账户号为 631939018 的银行账户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斯太支行（以下简 称"农业银行"）开立了账号为05463201040020509的银行账户，作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专用账户（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 2020年5月11日与中国民生银行呼和浩特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阿拉善左旗乌斯太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内容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民生银行呼和浩特市大学东街支行	631939018	391,999,999.26	0.00	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阿拉善左旗乌斯太支行	05463201040020509	392,000,000.00	0.00	注销
合 计		783,999,999.26	0.00	

本期截止日已注销账户说明：经公司2020年8月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议案》，同意注销中国民生银行呼和浩特市大学东街支行、账户号为631939018的银行账户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斯太支行、账号为05463201040020509 的银行账户。

三、募投项目变更情况

（一）公司于2016年10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募投项目变更议案，将原募投项目"新建年产8000公斤盐藻基地建设项目和盐藻等保健食品车间建设项目"，变更为"2万吨/年工业金属钠项目、3.1万吨/年液氯项目和1.2万吨高品质液态钠项目"。

（二）公司于2017年12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募投项目变更议案，将原募投项目"'盐藻屋'健康产品体验店建设项目和中蒙药提取车间GMP三期及配套物流仓库项目"，变更为"1万吨/年三氯异氰尿酸提质增效产业升级及1.5万吨/年氰尿酸环保节能循环利用技术改造项目"。

（三）公司于2019年8月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募投项目变更议案，将募投项目 "兰太药业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为"年产500吨核级钠生产装置产业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四)公司于2020年1月2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用于其他项目的议案，将原募投项目"年产 20 万吨精制盐技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年产 4 万吨糊状 PVC 项目"。

四、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2016年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募投项目累计投入情况

截至2021年06月30日，募投项目累计投入708,897,468.81元，其中20万吨精制盐技改项目累计投入104,180,030.72元；2万吨/年工业金属钠及3.1万吨/年液氯项目累计投入196,861,093.10元；1.2万吨高品质液态钠项目累计投入25,999,121.21元；1万吨/年三氯异氰尿酸提质增效产业升级及1.5万吨/年氰尿酸环保节能循环利用技术改造项目累计投入67,041,614.04元； 兰太药业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累计投入8,738,711.48元；中蒙药提取车间GMP三期及配套物流仓库项目累计投入8,590,128.06元；年产500吨核级钠生产装置产业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累计投入31,770,970.2元；年产4万吨糊状PVC项目累计投入55,715,800元；补充流动资金210,000,000.00元，募投项目累计投入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

（2）2021年1–6月募投项目投入情况

2021年1–6月，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20,942,716.36元已完成置换，均为年产500吨核级钠生产装置产业升级技术改造项目。募投项目2021年1–6月投入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1月2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不超过1亿元额度范围内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资金划出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日起至资金划回至募集资金专户日止），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度，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会受到影响。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行为，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从而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截至2021年6月30日日，公司无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二）2020年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上市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现金对价 800,000,000.00 元，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费 121,580.55 元。该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的现金对价款及登记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上述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G11384 号《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

截止2021年6月30日该项目已全部结束，且募集资金项目开立的2个银行账户 （中国民生银行呼和浩特市大学东街支行账户号为631939018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斯太支行账户号为05463201040020509 ）已于2020年注销。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报告期内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请予审议。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1年上半年）(一)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1年上半年）(二)

3.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2021年上半年）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5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1年上半年）(一)

编制单位：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725,999,995.6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708,897,468.81
募集资金净额	707,281,082.56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708,897,468.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94,447,888.52	2016年：	340,792,348.1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4.33%	2017年：	117,411,434.18
		2018年：	33,015,248.42
		2019年：	109,934,524.72
		2020年：	86,801,196.94
		2019年1–6月：	20,942,716.36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年产20万吨精制盐技改项目	年产20万吨精制盐技改项目	160,000,000.00	104,223,300.00	104,180,030.72	160,000,000.00	104,223,300.00	104,180,030.72	43,269.28	注5
2		年产4万吨糊状PVC项目		55,776,700.00	55,715,800.00		55,776,700.00	55,715,800.00	60,900.00	
3	新建年产8000公斤盐藻基地建设项目		80,000,000.00			80,000,000.00			不适用	注1
4	盐藻等保健食品车间建设项目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不适用	
5		2万吨/年工业金属钠、3.1万吨/年液氯项目		204,000,000.00	196,861,093.10		204,000,000.00	196,861,093.10	7,138,906.90	2017年8月
6		1.2万吨高品质液态钠项目		26,000,000.00	25,999,121.21		26,000,000.00	25,999,121.21	878.79	2017年2月
7	"盐藻屋"健康产品体验店建设项目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不适用	注2
8	中蒙药提取车间GMP三期工程及配套物流仓库项目		26,000,000.00	8,590,100.00	8,590,128.06	26,000,000.00	8,590,100.00	8,590,128.06	–	
9		1万吨/年三氯异氰尿酸提质增效产业升级及1.5万吨/年氰尿酸环保节能循环利用技术改造项目		67,409,900.00	67,041,614.04		67,409,900.00	67,041,614.04	368,285.96	注3
10	兰太药业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0,000,000.00	8,738,711.48	8,738,711.48	50,000,000.00	8,738,711.48	8,738,711.48	–	注4
11		年产500吨核级钠生产装置产业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41,261,288.52	31,770,970.20		41,261,288.52	31,770,970.20	9,490,318.32	
12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	不适用
	合计		726,000,000.00	726,000,000.00	708,897,468.81	726,000,000.00	726,000,000.00	708,897,468.81	–	–

注1：2016年11月16日，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完成募集资金项目变更；

注2：2017年12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盐藻屋"健康产品体验店建设项目"和"中蒙药提取车间GMP三期工程及配套物流仓库项目"变更为"1 万吨/年三氯异氰尿酸提质增效产业升级及 1.5万吨/年氰尿酸环保节能循环利用技术改造项目"并于2018年1月16日通过了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注3：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的1万吨/年三氯异氰尿酸提质增效产业升级及1.5万吨/年氰尿酸环保节能循环利用技术改造项目，于2017年12月29日，公司六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注4：2019年8月，公司拟变更部分募投项目（以下简称"原项目"）为"兰太药业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后募投项目（以下简称"新项目"）为"年产500吨核级钠生产装置产业升级技术改造项目"新项目拟投资总额5,820.91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4,126.13万元，公司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注5：2020年2月7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用于其他项目的议案》，将年产20万吨精制盐技改项目结余资金用于年产 4 万吨糊状 PVC 项目建设。

附件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1年上半年）(二)

编制单位：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799,999,999.26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783,578,418.71
募集资金净额	783,578,418.71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783,578,418.7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2020年：	783,578,418.7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重大资产重组项目		783,578,418.71	783,578,418.71	783,578,418.71	783,578,418.71	783,578,418.71	783,578,418.71	–	2020年4月
	合计		783,578,418.71	783,578,418.71	783,578,418.71	783,578,418.71	783,578,418.71	783,578,418.71	–	–

附件3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30日止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6月		
1	1.2万吨高品质液态钠项目	100.00%	项目建成达产后，正常年份利润总额649.37万元	510.94	473.41	266.07	5068.58	是
2	2万吨/年工业金属钠及3.1万吨/年液氯项目	100.00%	项目建成达产后，正常年份利润总额2,782.59万元	6,522.96	2,968.42	2851.06	19256.98	是
3	1万吨/年三氯异氰尿酸提质增效产业升级及1.5万吨/年氰尿酸环保节能循环利用技术改造项目	100.00%	项目建成达产后，正常年份利润总额1,293.30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115.59	115.59	注1
4	年产500吨核级钠生产装置产业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91.06%	项目建成达产后，净现值1,521.11万元(税后)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2
5	年产 4 万吨糊状 PVC 项目	58.02%	项目建成达产后，年均利润总额3,078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4062.76	4062.76	是

注1：由于液氯价格每吨影响约269.09元，2021年上半年主要影响效益约328.87万元。

注2：按合同约定，目前属于备货状态。

证券代码：600328　　证券简称：中盐化工　　公告编号：（临）2021-063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蒸氨钙液资源化综合回收利用节水减排环保技术改造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蒸氨钙液资源化综合回收利用节水减排环保技术改造项目
- ●投资金额：4,912.45万元
- ●特别风险提示：该项目存在一定的运营与合作风险，昆仑碱业必须做好与金峰实业的业务合作谈判工作，明确双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确保合作质量，控制风险，目前两个企业已经签署合作意向书，并约定了排他性条款等，待项目建设获批后再签署正式协议；该项目属于环保减排项目，环境风险较小，在建设过程中确保管道质量，严禁跑冒滴漏影响周边土壤环境现象发生，并依托公司现有的管理体系，配备兼职的安全管理人员和安全技术人员，负责管道沿途的安全卫生消防管理等工作。

一、项目投资概述

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仑碱业")为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昆仑碱业建有年产150万吨氨碱法纯碱装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蒸氨钙液目前通过管道排入排放场蒸发处理。蒸氨钙液中含氯化钙，有一定的利用价值。结合公司节水减排发展规划，实现循环经济、资源再利用，并保证生产系统稳定、高效运行，昆仑碱业拟实施蒸氨废液资源化综合回收利用节水减排环保技术改造项目，以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减少原水用量，达到节水、减排、产能释放及资源回收利用的目的。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项目投资不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项目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昆仑碱业蒸氨钙液资源化综合回收利用节水减排环保技术改造项目

（二）项目实施主体：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

（三）项目建设内容：新建一条长度 55.81km、DN350 管线输送上清液用于管线冲洗水和氯化钙生产原料，设计输送蒸氨钙液能力300m3/h；新建一条 11.36km、DN200 的冷凝水管线用于回收青海金峰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峰实业"）氯化钙生产排出的冷凝水，输送冷凝水能力1092m3/d。

（四）项目投资概算：项目概算总投资为4,912.45万元，其中建设投资4,743.31万元，建设期利息162.7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6.44万元。企业自筹资金为1,423万元，固定资产贷款3,483.01万元。

（五）项目建设周期：1年。

三、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一）实现水资源循环利用要求

本项目实施后可充分利用公司钙液的资源，将废液库抽取的蒸氨钙液输送至金峰实业制取无水氯化钙。制取氯化钙的过程中产生的氯化钠可回收用于昆仑碱业的生产原料，凝结水可输送至昆仑碱业用于化盐。实现资源的回收利用，同时可减少昆仑碱业原水用量，提高水资源利用率。

（二）纯碱装置安全生产的需要

现废液管线已运行多年，因蒸氨钙液沉淀结疤，管道运行效率下降，对生产的安全稳定运行带来了一定的影响，本项目实施后将蒸氨钙液用于管线冲洗水，降低管线运行压力，确保蒸氨钙液输送稳定运行。

四、项目建设方案

（一）在3#蒸氨废液库建设一条长度55.81km、DN350管线用于输送钙液上清液。

在蒸氨废液排放场3#蒸氨废液库外侧修建清液池，通过虹吸管采用自吸泵抽取蒸氨钙液至清液池中，清液池储液量约1000m3。经泵输送至44.45km（管道45km）外的金锋实业（位于昆仑碱业厂区与蒸氨废液排放场之间的已建成的氯化钙企业）摊晒场后，一部分做氯化钙生产原料，其余再次经泵加压输送至（11.36km）昆仑碱业废液泵进口，用作输送蒸氨钙液管线"冲洗水"及低负荷运行期间维持废液流速的补充水。在清液池配备相应的供电线路、泵站等配套设施。清液输送管道选用DN350管道，每小时输送蒸氨钙液约300m3。全程55.81km，有两个高点，高程相近，中间形成下U状态，全线最低处在二级泵站，设置加压泵站。

（二）建设一条长度11.36 km、DN200的凝结水管线。

管道起点为金锋实业冷凝水池，至其厂区西侧的409县道，沿409县道至G347道路，再沿G347道路东侧穿过第一个铁路桥涵后取直线穿越草场至昆仑碱业厂区南围墙处，沿蒸氨废液管线至盐水车间、重碱车间，全长11.36km，金锋实业生产过程中的回收盐通过汽车运输至昆仑碱业。

（三）以上管线配套建设相应的供电线路。

五、效益分析

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实施后减少 84万m3/年蒸氨钙液排放，节约原水约36万m3/年，废水回用率达到35.33%。同时循环利用了废液，减少废液排放，环保效益明显。

六、项目风险分析及防范

（一）政策风险分析与防范措施

项目减排废水、回收利用冷凝水，提高水资源利用率，延长废液排放场达到最大容蓄能力时间，提高废液排放场使用的延续性、安全性、合理性，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战略发展规划，项目建设管线需要当地规划部门认可批准，目前政府已经基本认可规划，因此，项目政策风险低。

（二）技术、工程风险分析与防范措施

项目建设将采用国内先进、成熟可靠、高效节能的工艺管道及设备，充分利用原有地形，节省项目建设资金，保证管道输送稳定、低能耗、安全输送。在设计阶段进一步优化设备布局及技术方案，合理选用设备、建筑材料等。在施工阶段科学合理安排工程进度，优先选择技术能力强、工程经验丰富的专业公司，控制好建设投资，以求良好的运行效率，项目在技术和工程上风险较小。

（三） 财务风险分析与防范措施

企业自筹建设资金为1423万元，银行贷款3483.01万元。从昆仑碱业近三年的经营情况分析和年计取的折旧费用，能够满足自筹建设资金；银行贷款将增加企业的资产负债率，但是因项目投产后增加销售收入和效益，能够抵消贷款对资产负债率的影响，因此，财务风险较小。

（四）运行风险分析与防范措施

项目蒸氨钙液上清液要输送给金峰实业，且金峰实业产生的冷凝水将返回到昆仑碱业，因此，存在着两个企业协调运营和合作的风险，若通向金峰实业的上清液管线建成后，金峰实业与昆仑碱业合作关系影响，不予采用上清液用于生产氯化钙，将造成该管线浪费，因此，该项目存在一定的运营与合作风险，昆仑碱业必须做好与金峰实业的业务合作谈判工作，明确双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确保合作质量，控制风险。目前两个企业已经签署合作意向书，并约定了排他性条款等，待项目建设获批后再签署正式协议。

（五）安全环保风险分析与防范措施

项目建成后每年减少蒸氨钙液排放84万m3，减少使用原水量36万m3，无三废产生，并延长蒸氨废液库的使用期限，属于环保减排项目，环境风险较小。项目在建设过程中确保管道质量，严禁跑冒滴漏影响周边土壤环境现象发生。依托公司现有的管理体系，配备兼职的安全管理人员和安全技术人员，负责管道沿途的安全卫生消防管理等工作。

七、项目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项目建设符合节能减排、发展循环经济的政策要求，有较好的社会效益。项目建成后节水、蒸氨钙液综合利用回收、环保治理效果显著，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市场竞争力，为公司可持续稳定发展奠定基础。

特此公告。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0328　　证券简称：中盐化工　　公告编号：（临）2021-064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电石炉增加出炉机器人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电石炉增加出炉机器人项目
- ●投资金额：2,400万元
- ●特别风险提示：该项目符合国家关于可持续发展及循环经济发展的产业政策，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产业，项目在政策上无风险；出炉机器人技术成熟，自动化程度高，操作简便，动作灵活，安全可靠，严格按照技术要求进行设备采购及施工，项目在技术上风险较小；项目投资2,400万元，项目建设资金全部自筹，筹措方案合理，但在建设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物价总水平上涨、人为因素或客观因素导致工期延期等原因导致投资出现缺口或增加现象，可以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择有丰富施工经验、有强大经济实力的工程承包商进行规避，项目财务风险较小。

一、项目投资概述

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氯碱化工"）为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氯碱化工电石厂建有12台电石炉，炉前作业方式为人工模式，鉴于现场作业环境温度高，安全管理难度大，为提高生产效率及自动化水平，降低炉前作业安全管理难度、人工成本和作业劳动强度，稳定炉况，提升产能，公司拟投资建设氯碱化工电石炉增加出炉机器人项目。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项目投资不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项目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电石炉增加出炉机器人项目

（二）项目实施主体：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三）项目建设内容：4台电石炉安装12台出炉机器人。

（四）项目投资概算：项目总投资估算为2,400万元，资金全部自筹。

（五）项目建设周期：1年。

三、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一）公司安全生产需要

电石炉出炉炉前作业任务主要有烧眼、钢钎捅眼、堵眼、清理炉舌上的电石，人员作业时距离熔融态电石较近，现场作业强度大，安全管理难度较高，采用机器人代替人工作业，尽可能减少现场人工操作，向远程、自动、自控方向转变，实现本质安全，是规避安全风险的首选方案。随着近两年国内工业机器人迅速发展，技术已逐渐成熟。出炉机器人自动化程度高，整个出炉过程全部由中控室远程操作出炉机器人完成，符合出炉工艺要求。在周边同类企业中应用普遍，运行效果良好。

（二）解决企业用工难问题

因为出炉岗位劳动强度大，作业环境处于高温、高粉尘、高风险状态，导致该岗位人员流动性较大。采用出炉机器人代替人工操作，从而将出炉岗位作业人员从高温、高风险、强体力、高粉尘环境中解放出来，解决企业用工难问题。而且机器人作业较人工更加精准、快捷，进而可达到稳定出炉生产，提升产能的效果。

（三）国家安全政策要求

国家、自治区危险化学品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中要求电石炉全部安装出炉机器人，2021年6月21日至25日，内蒙古应急管理厅委托北京华夏诚智安全技术服务公司组织自治区应急管理专家对氯碱公司开展了安全评估检查，检查提出了电石炉安装出炉机器人的整改要求，要求公司年内动工建设改造。

四、项目建设方案

对4台电石炉每台配备3台出炉机器人，一共配备12台机器人。采用高清摄像头及工业计算机，实现炉眼、电石锅、机器人本体等现场环境的观测及炉眼识别，机器人本体主要实现烧眼、取钎、快速带钎、放钎、扒炉舌和堵眼功能，采用交流伺服电机和远程操作系统。

五、效益分析

本项目为自动化改造项目，用机器人代替人工操作，可以有效解决电石炉岗位员工劳动强度高和烫伤风险高等问题。同时出炉机器人定位准确，炉眼位置稳定，相应炉况更加稳定，电石炉故障减少，装置开车率得到有效提升，对稳定生产提高产量有积极作用。

六、项目风险分析及防范

（一）政策风险分析及防范措施

本项目符合国家关于可持续发展及循环经济发展的产业政策，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产业。项目在政策上无风险。

（二）技术风险分析及防范措施

出炉机器人是目前电石行业出炉作业比较先进的设备，自动化程度较高，同行企业应用普遍，运行情况良好。

出炉机器人技术成熟，自动化程度高，操作简便，动作灵活，安全可靠。严格按照技术要求进行设备采购及施工，项目在技术上风险较小。

（三）财务风险分析及防范措施

本项目投资2,400万元，项目建设资金全部自筹，筹措方案合理；但在建设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物价总水平上涨、人为因素或客观因素导致工期延期等原因导致投资出现缺口或增加现象，可以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择有丰富施工经验、有强大经济实力的工程承包商进行规避。本项目财务风险较小。

七、项目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符合企业数字化、机械化、自动化、智能化发展趋势，项目技术先进、成熟、可靠。项目的实施可降低炉前操作岗位人员安全风险、降低劳动强度、稳定员工队伍、解决企业用工难问题，同时可提高装置自动化水平、稳定生产、提升产能。

特此公告。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0328 证券简称：中盐化工　　公告编号：（临）2021-066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上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七号–医药》、《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将公司2021年上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情况

主要行业	主要产品	2021年上半年产量	2021年上半年销量	营业收入（万元）
精细化工行业	金属钠、氯酸钠（万吨）	7.94	8.18	59,495.16
基础化工行业	纯碱（万吨）	125.19	126.15	184,614.27
	聚氯乙烯树脂（万吨）	21.33	20.66	152,219.19
	糊树脂（万吨）	4.04	3.59	43,163.62
	烧碱（万吨）	18.80	18.16	24,482.31
	氯化铵（万吨）	43.58	43.65	24,163.72
医药行业	复方甘草片、苁蓉益肾颗粒（万盒）	444.78	400.84	4,635.41

二、主要产品及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

2021年上半年，公司精细化工行业整体稳定，金属钠、氯酸钠价格平稳；基础化工产品受市场影响波动较大，其中纯碱产品售价呈上涨趋势，因纯碱下游光伏产业等需求增量导致；聚氯乙烯产品持续处于高位，主要因能源双控等影响，导致电石原料等价格上涨；糊树脂产品年初受疫情影响手套料需求增加价格上涨，二季度手套料需求锐减价格下降；医药产品苁蓉益肾颗粒价格同比小幅上涨。

（二）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主要原材料	2020年上半年平均采购价（含税）	2021年上半年平均采购价（含税）	变动比例（%）
原盐（元/吨）	179.73	198.05	10.20%
石灰石（元/吨）	61.29	68.68	12.05%
焦炭（元/吨）	1,371.14	1,923.01	40.25%
电煤（元/吨）	355.17	596.95	68.07%
原煤（元/吨）	261.86	328.69	25.52%
液氨（元/吨）	2,992.48	3,410.43	13.97%
兰炭（元/吨）	697.02	930.18	33.45%
甘草浸粉（元/公斤）	61.50	61.00	–
肉苁蓉（元/公斤）	未采购	1,048.00	–

2021年上半年，因煤矿产量释放受限，叠加迎峰度夏耗煤量增多，资源供应趋紧，价格不断攀升，煤炭价格同比大幅上涨；原盐、石灰石、液氨采购价格较上年同期小幅上升；肉苁蓉上年同期未采购，甘草浸粉采购价格与上年同期几乎持平。

三、报告期内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1年，内蒙古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内蒙古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发布《内蒙古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工信厅关于调整部分行业电价政策和电力市场交易政策的通知》（内发改价费字〔2021〕115号），内蒙古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内蒙古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明确部分行业执行差别电价和阶梯电价加价标准的函》（内发改价费函〔2021〕131号），对电解铝、铁合金、电石、烧碱、水泥、钢铁、黄磷、锌冶炼8个行业电价政策和电力市场交易政策进行了调整。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氯碱化工"） 电石产品在本次电价调整范围内。针对以上政策，公司于2021年3月16日发布 《关于部分产品电价调整的公告》（（临）2021–012）。

我公司电石装置是生产PVC的原材料配套装置，不属于单独的电石行业，公司已就"部分行业执行差别电价和阶梯电价加价"事宜正在同相关单位进行沟通协调，争取获得相关减免或优惠政策，因减免或优惠政策能否获批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已对电石生产用电全额计提了差别电价，上半年累计计提1.1亿元，目前尚未支付。

本公告涉及经营数据未经审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0328　　证券简称：中盐化工　　公告编号：2021-061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9月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9月9日9 点 30分

召开地点：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9月9日

至2021年9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328	中盐化工	2021/9/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收到为准。

2、登记时间：2021年9月8日上午9时—11时；下午14时—17时。

3、登记地点：内蒙古阿拉善经济开发区本公司证券事务部

六、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公司通讯地址：内蒙古阿拉善左旗乌斯太镇阿拉善经济开发区

3、联系方式：电话：（0483）8182016

（0483）8182785

传真：（0483）8182022

邮编：750336

联系人：孙卫荣　　张淑燕

特此公告。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5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9月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2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328　　证券简称：中盐化工　　公告编号：（临）2021-065

中盐化工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10月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修订内容如下：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范围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加碘食用盐、化工原料盐、沐浴盐、果蔬洗涤盐、农牧渔业盐产品；金属钠、高纯钠、液氯盐化工产品；氯酸钠、氯化异氰尿酸、氯化聚乙烯（分公司经营）、氢气；天然胡萝卜素系列产品、盐藻粉、螺旋藻产品、盐田生物产品；蒸汽；利用余热发电；水产品的生产、加工、销售；食用盐的批发；污水处理、中水回用（只限工业用）；压力管道安装；压力容器制造；锅炉安装、维修、改造；金属桶制造、轴承、齿轮、传动和驱动部件的制造；输送机械制造；起重机械安装、维修；进出口经营、代理；餐饮住宿；物业管理；工业纯碱、食用碱的生产与销售；电力生产；电器维修；水电暖供应；进出口贸易；建筑材料销售；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设备租赁，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给排水、水暖设施安装、维修；水井维护；机械设备及电仪设备安装、维修、租赁；土建工程。	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范围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加碘食用盐、化工原料盐、沐浴盐、果蔬洗涤盐、农牧渔业盐产品；金属钠、高纯钠、液氯盐化工产品；氯酸钠、氯化异氰尿酸、氯化聚乙烯（分公司经营）、氢气；天然胡萝卜素系列产品、盐藻粉、螺旋藻产品、盐田生物产品；蒸汽；利用余热发电；水产品的生产、加工、销售；食用盐的批发；污水处理、中水回用（只限工业用）；压力管道安装；压力容器制造；锅炉安装、维修、改造；金属桶制造、轴承、齿轮、传动和驱动部件的制造；输送机械制造；起重机械安装、维修；进出口经营、代理；餐饮住宿；物业管理；工业纯碱、食用碱的生产与销售；电力生产；电器维修；水电暖供应；进出口贸易；建筑材料销售；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设备租赁，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给排水、水暖设施安装、维修；水井维护；机械设备及电仪设备安装、维修、租赁；土建工程；合成盐酸、高纯盐酸、副产盐酸、氢氧化钠、液氯、工业盐、工业碳酸钠、工业金属钠、工业氯酸钠、煤、焦炭/兰炭、电极糊、石灰石、碳化钙项目的CNAS检测服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5日